

浙江省科技成果转化工程项目申报、年度进展

情况检查及结题验收

1、依据浙江省科技厅网站通知公告栏(<http://www.zjkjt.gov.cn>)发布的项目申报通知(浙江省科技厅浙科发计〔2012〕231号文件精神,2013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时间为2012年11月-12月),由学部科研办公室拟定申报工作方案。

2、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包括:本次申报工作范围与重点、申报材料组织与汇总申报时间要求等。

3、医学部科研办公室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论证修改,提出修改意见及整合建议,递交学部主管领导讨论批准后返还项目负责人修改,同时报校科研院申报清单。

4、项目负责人根据修改意见及整合建议修改并完善项目申报材料,请注意申报限定条件。(联系电话:88208035)。

5、医学部科研办审核后形成正式申报材料(包括附件材料和相关证明),按时递交医学部。

6、医学部科研办公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,按申报规定盖章后正式递交学校主管部门上报。

7、由省科技厅组织网评和二审专家评审答辩,通过答辩项目即为入库项目,出库项目方为获批项目。

8、浙江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是“十二五”新发展的项目,经科技厅筛选评估后纳入当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。目前为止尚未有中期检查项目和验收项目。

联系电话: 88208035

浙江省科技厅成果转化项目申报、年度进展 及结题验收工作流程

